

潮州市医疗保障局干部思想作风问题整改台账

填报单位：潮州市医疗保障局

填报时间：2022年9月28日

序号	对照查摆“八种表现”	存在问题	计划采取的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进展情况	备注
1	<p>担当不足。主要表现为：怕担事、怕担责，更怕被追责，凡事先想退路、求自身安全，不敢直面问题；谋划工作不主动，争取项目不积极，不想跑、不会跑、不善跑；执行审批等流程式工作“机械死板”，不敢拍板、不愿牵头，习惯于把问题往外推、责任往上交，把“部署了”当“做了”，把“做了”当“做成了”。</p>	<p>1.在全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和改革事项的谋划上不够主动，习惯于先看上级如何部署、怎么要求，再看周边城市怎么落实，缺少先行先试、攻坚克难的勇气，医保局成立以来，仅在医保电子凭证推广的工作上成功争取作为全省首批试点城市之一，其他工作均没有作为全国、全省的试点项目。</p> <p>2.在推进医保改革工作上，直面问题的勇气和攻坚克难的劲头还不足，存在对群众接受程度高、推行阻力小的改革任务就执行得快一些，反之就执行得相对慢一些的情况。如职工生育保险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工作，因推行的客观困难多、难度大，所以推进力度不够大，至今尚未实现。</p>	<p>1.转变工作态度，变被动接收任务为主动谋划工作，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日间手术、日间化疗、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使用长效针剂等问题，结合我市实际，研究推动一批更好保障参保人需求的医保政策和措施落地落实。</p> <p>2.领导班子带头直面问题、克服困难，主动向省医保局相关处室寻求指导和帮助，学习周边兄弟城市的经验做法，推动职工生育保险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等一系列改革任务能顺利落地。</p>	<p>第1项措施：2022年4月底前出台相关政策，持续完善配套措施。</p> <p>第2项措施：2022年5月1日前实现生育保险医疗费用直接结算。</p>	<p>第1项： 印发《关于开展日间手术和日间化疗医保结算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规范日间手术及日间化疗结算流程。指导试点医院做好系统改造测试工作，目前潮州市人民医院和潮州市中心医院已正式开展日间手术，参加我市基本医疗保险且符合医保待遇享受条件的参保人可按规定享受日间手术和日间化疗待遇。</p> <p>第2项： 印发《关于贯彻实施〈广东省职工生育保险规定〉开展生育医疗费用直接结算有关工作的通知》（潮医保〔2022〕9号）文件。并积极与项目组沟通，得到省项目组的支持和配合，及时完成系统改造、测试，和相关人员培训工作，顺利于5月1日按时开通生育保险费用直接结算工作。</p>	

序号	对照查摆“八种表现”	存在问题	计划采取的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进展情况	备注
2	<p>能力不强。主要表现为：自我要求不高，平常不注重钻研业务，不与时俱进加强学习，对不懂不会的事不问不学；基层调研蜻蜓点水、谋划决策心里没谱、工作推进手里没招、难题破解胸中无策；解决问题老办法不管用、新办法不会用，岗位职责顶不住；工作停留于一般化、过得去，承担的工作即使在全省、全市排名靠后依然无动于衷。</p>	<p>1.政治敏锐性和鉴别力不够强，对新形势下意识形态工作领域的复杂性认识不够、警惕性不足，应对舆情能力和经验不足，班子成员用网、管网、治网的水平不高。</p> <p>2.对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的研究不够细致，党建工作习惯于听口令做动作，主动研究谋划较少，创新性不足，缺乏具有医保特色的“自选动作”。</p> <p>3.经办队伍的服务能力还有待提高。市医保中心于2021年10月底正式挂牌独立运作，大部分人员为新招录人员，缺乏医保经办服务的工作经验，对各项经办业务流程的掌握、对服务窗口突发事件的应变和处理能力还远远难以满足工作要求，服务群众的能力水平亟需加强。</p>	<p>1.完善意识形态定期研判机制，每季度定期召开研判会，及时对意识形态领域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进行研究解决，守好意识形态主阵地。严格落实信息发布逐级审核制度，积极参加或组织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业务培训和应急处置演练，定期开展阵地摸排，提高用网治网能力。</p> <p>2.结合“月读一书”“党支部+团支部”结对学习等活动，充分利用“机关书屋”“学习强国”APP等平台，创新“党建+”工作新模式，加强党建与医保业务相融合，实现双轮驱动。</p> <p>3.加强对市医保中心“岗位练兵”和医保经办服务管理规范年建设活动的督促指导。推动医保中心从理论政策、待遇结算、定点医药机构服务、医药采购服务、医保经办业务等方面强化理论培训，切实提升队伍医保经办业务专业化能力。</p>	<p>4月初完成“机关书屋”的设立，其他措施于2022年12月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效，并长期坚持。</p>	<p>第1项： 3月28日、6月30日、9月26日召开意识形态工作研判会，加强医保领域风险分析研判和防范化解。严格信息发布，2022年共计在政府网发布相关报道92篇，“潮州医保”微信公众号252篇，坚持正面舆论宣传，唱响医保主旋律，开展网络安全培训3场。</p> <p>第2项： 局党组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充分发挥“头雁”作用，制定学习计划，深入开展集中学习、领导班子讲党课、专题宣讲会、革命传统教育等各类活动60余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市委十五届三次全会精神，推荐阅读数目14本，读书分享活动6场，形成学习心得27篇。</p> <p>第3项： 6月10日上午，潮州市医保局召开全市医保经办管理服务规范建设暨医保系统行风建设工作推进会。听取各县区经办管理服务规范建设及行风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工作经验及存在问题汇报，对下步工作提出要求。8月份形成经办服务管理“规范年”建设情况总结并报送省医保中心。</p>	

序号	对照查摆“八种表现”	存在问题	计划采取的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进展情况	备注
3	<p>浮皮潦草。主要表现为：工作中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工作不用心、不细心，对待工作“若无其事”，阳奉阴违；缺乏主动作为，工作节奏慢、服务差、效率低，不推不动；工作“虎头蛇尾”，抓项目建设不紧不实不力，招商引资重签约轻落地。</p>	<p>1.个别同志工作不够仔细认真，自我要求不够高，如在时间紧、任务重的时候，部分文稿起草质量不够高，文字校对不够仔细，个别文稿偶尔出现错别字等低级错误；个别财务单据审核把关不严，报销手续存在疏漏。</p> <p>2.工作节奏不够快、工作效率不够高。如在日常工作中存在部分需上报的报表、材料等超过规定时限才报送；在发现个别用人单位职工医保缴费数据出错时，由于跟踪解决的时效不够快，导致参保人当月份医保个人账户的资金未能及时到账。</p>	<p>1.严格执行机关公文审核制度。坚持“谁起草、谁负责”的原则，压实科室负责人对本科室起草文稿的审核把关责任，办公室严把公文政治关、格式关，确保公文质量。严格落实财务制度，确保每一笔支出都用得合法合规。</p> <p>2.完善平时考核制度。将日常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效率和质量纳入干部平时考核内容，对长期马虎应付、敷衍了事导致影响工作推进的负面典型，采取适当的方式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从机制上引导干部增强工作责任感。</p>	<p>第1项措施： 立行立改，并长期坚持。</p> <p>第2项措施：2022年8月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p>	<p>第1项： 严格执行公文审核制度和财务制度。</p> <p>第2项： 根据有关工作部署开展。在门诊共济、医保电子凭证、医疗服务价格、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缴费等方面争优创先，多次受到省市通报表扬。</p>	

序号	对照查摆“八种表现”	存在问题	计划采取的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进展情况	备注
4	<p>推拖拉扯。主要表现为：工作互相踢皮球，只顾部门和个人利益，没有大局观念和合作意识；工作精力没有用在解决问题上，而是想尽办法规避责任和风险；以没有明文规定为借口，将部门审批权限互为前置，申报事项久拖难决。</p>	<p>1.由于过分考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安全性，在基金保值增值方面考虑不足，2020年未积极向财政部门建议需通过竞争性方式选择存放银行，影响了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保值增值。</p> <p>2.在资助困难群体参保缴费的工作上，虽然牵头会同乡村振兴、民政、财政、残联等部门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城乡困难群体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的通知》（潮医保〔2021〕40号）等文件，初步建立健全了多部门联动工作机制，但由于大局观念和合作意识不够强，主动思考不够，未能真正发挥工作机制应有的作用，在如何提高数据质量方面的思路不够清晰、方法不够有效，对基层数据的收集和统计方面的培训和指导不够，信息共享不及时的情况还时有发生。</p>	<p>1.规范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保值增值管理。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在遵循合法性、计划性、安全性、收益性、规范性的前提下，结合我市情况，做好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保值增值管理，提高基金收益，促进基金持续、安全、健康运行，坚决打好“资源配置优化”战役。</p> <p>2.进一步强化多部门联动机制，压实各部门责任，同时通过开展业务培训、组织交流分享、现场指导等方式，提高基层数据收集和统计能力和水平，确保困难群体应保尽保、应助尽助。</p>	<p>第1项措施：2022年第一季度取得初步成效，并持续推进。</p> <p>第2项措施：2022年9月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效，并长期坚持。</p>	<p>第1项： 根据市打好“资源配置优化”战役的部署，配合市财政局对该局社保基金财政专户中的医保基金进行测算、分析，协同做好医保基金的保值增值管理工作。 配合市财政局对该局社保基金财政专户中的医保基金进行测算、分析，协同做好医保基金的保值增值管理工作。2月25日，市财政局牵头我局和市医保中心，会商确定第一批医保基金定期存款保值增值资金额度16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14亿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2亿元。今年来，已完成2批共21亿元的基金定期存款，存款总金额比去年增加2亿元，存款期限从去年的1年期，调整为现在的1年、3年期不等。有效推进了医保基金的保值增值。</p> <p>第2项： 开展信息核实比对工作，对信息不符人员，已要求县（区）医保局积极与民政、乡村振兴部门和残联组织沟通，核实并修正相关数据。现正协调相关单位，完善数据共享机制，确保困难群众数据共享及时准确，实现“应保尽保”。我局已制定《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困难群众信息共享机制的通知》，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后，联合市民政、市乡村振兴局、市残联印发实施。</p>	

序号	对照查摆“八种表现”	存在问题	计划采取的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进展情况	备注
5	<p>自以为是。主要表现为：工作作风轻浮，习惯于凭老经验、老办法；工作随意性强，蛮干硬干，不讲规范、忽视程序；把工作当“舞台”，喜欢“当主角”，三秒出思路，即刻谈办法，导致多走弯路，工作事倍功半。</p>	<p>1.个别老同志由于年龄大，工作思维相对固化，接受新事物的速度不够快，习惯于凭老经验、老套路去思考、解决新问题，学习的紧迫感和危机感不够强。</p> <p>2.对标先进、比学赶超的意识不够强，如工作中满足于在全省排名中上游的水平，争先创优的劲头不足。</p>	<p>1.领导班子带头活到老学到老，克服经验主义，并督促和引导分管线条的同志自觉加强学习，特别是加强对新事物的学习和了解，不断提高用新办法解决新问题的能力。</p> <p>2.积极开展“对标先进”调研活动，领导班子带头“走出去”，虚心向先进地市请教，学习经验做法、交流改革心得，并结合我市实际进一步谋划创新，力争推出一批具有潮州特色、甚至具有粤东特色的惠民政策或便民措施。</p>	<p>2022年12月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效，并长期坚持。</p>	<p>第1项： 通过“支部促学+党员领学+个人自学”的形式，引导党员干部打好“干部思想作风转变”战役。在阅读分享会上，局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分享《共产党宣言》读书心得。局年轻领导干部参加结对共建的青年读书小组阅读分享活动。9月9日，市医疗保障局召开机关党支部学习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会议传达上级关于做好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的工作要求。会议从新征程、新成果、新认识、新范畴、新贡献的“五新”角度作学习辅导。局党组书记、局长陈庶出席会议并讲话。</p> <p>第2项： 积极开展“对标先进”调研活动，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形式，强化与其他地市医保部门的业务交流学习，充分学习借鉴先进地区的发展理念与工作经验。今年以来，共与惠州、清远等6个地市医保局开展横向交流。8月份，承办粤东五市医疗服务价格和医用耗材采购培训会议，并在会上分享我市医疗服务价格监测和创新医用耗材最低价格采购相关经验。</p>	

序号	对照查摆“八种表现”	存在问题	计划采取的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进展情况	备注
6	<p>混天度日。主要表现为：存在“熬时间、混资历”心态，工作不用力、在岗不尽责，常常“不在服务区”；追求安逸享乐，习惯于佛系躺平，坐等靠要，不思进取；存在“老资格”思想，工作大事不会做，小事不愿做，有事年轻人做；推崇“论资排辈”，不贪不占、无成无责，事不遂愿就怨天尤人。</p>	<p>个别同志存在“熬时间、混资历”的心态，工作上存在不求有功但求无过，宁可少做不能做错的思想。</p>	<p>完善考核制度，平时考核、年度考核以及评优评先向工作责任大、业绩突出、在中心工作中有较大贡献的干部倾斜，充分调动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p>	<p>2022年8月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p>	<p>根据上级工作部署开展。门诊共济保障工作荣登市委市政府年度重点工作通报“红黑榜”的“红榜”。我市医疗服务价格监测工作今年4月份受到省的专门通报表扬。截至目前，我市电子医保凭证激活率排名全省第一。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缴费工作多次受到省市通报表扬，其中2022年城乡居民医保缴费率为99.79%，排名全省第1。</p>	

序号	对照查摆“八种表现”	存在问题	计划采取的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进展情况	备注
7	<p>宗旨淡漠。主要表现为：高高在上、架子大、官气足，办事缺乏群众观点、心中无民；宗旨意识淡薄，对群众没有感情，甚至百般刁难；服务意识差，对基层诉求、企业意见不闻不问。</p>	<p>1.深入基层不够经常，沉下身子、深入基层一线，特别是深入村居或群众中去调研了解情况不够多，对群众所急、所思、所想、所盼的问题了解还不够全面，如深入挂钩联络点调研的次数仅满足于达到相关文件要求的频次。听取汇报的多，直接倾听群众意见的少，了解面上情况的多，发现深层问题的少。</p> <p>2.研究部署年度重点工作和改革任务时存在求稳不求新的心态，创新性、突破性举措不多，取得的工作成效与群众的实际需求还有一定差距。部分政策出台后抓落实的力度不够，影响了政策的惠民效果，如个别困难群体由于各部门信息共享机制不完善，认定数据更新不及时，救助待遇未能按时兑现。</p>	<p>1.在工作上加强对基层的调研，领导班子带头多深入基层一线倾听群众的意见建议，把基层的情况和群众的思想吃准、摸透，鼓励引导党员干部积极参加“双报到”活动和创文创卫、疫情常态化防控等工作，牢记为民初心。</p> <p>2.建立“定期务虚”机制，组织中层干部围绕本年度市委市政府重点任务和全局年度重点工作进行交流汇报，压实工作责任，确保每项工作计划均能按时保质完成，每项惠民政策均能落地落实，每项便民措施均能落实落细。</p>	<p>常态化开展，于2022年12月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p>	<p>第1项： 深入基层开展“矛盾攻坚”调研活动，围绕人民群众难题，瞄准群众需求的“靶心”，2022年至今，局班子成员围绕各自课题内容，走进企业、县区医保局、定点医疗机构进行调研9场次，深入了解医保政策落地执行情况和存在问题。8月份，市医保局针对基金监管领域问题开展为期5周的专题研究。</p> <p>第2项： 开展中层干部“定期务虚”会议，共计开展3场次。市医保局扩大务虚范围，将工作交流延伸至县区一级，促进上下联动协作，深入了解医保工作中的难点堵点，研究解决方法，更有效地促进医保政策落地落实。</p>	

序号	对照查摆“八种表现”	存在问题	计划采取的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进展情况	备注
8	<p>善于算计。主要表现为：政绩观错位，“追名逐利”，汇报工作报喜不报忧，甚至瞒报谎报、隐藏遮掩问题；办事要找关系、打招呼，利用工作要好处、赚人情；习惯于当“监督员”，自己不干，反而指手划脚，说风凉话。</p>	<p>1.存在“老好人”心理，在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上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时，往往以自我批评为主，以剖析谈工作的多，深挖思想根源的少，相互批评大多是“蜻蜓点水”、浅尝即止，提工作要求、建议较多，提尖锐性意见较少，“红红脸、出出汗”还不够。</p> <p>2.对个别党员干部履职不认真、工作不努力、不积极主动完成交办任务等现象，口头提醒多，采取实质性的惩罚措施少，存在“赚人情”的情况。</p>	<p>1.进一步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用好批评与自我批评武器，敢于直面问题，见血见肉地批评建议，帮助其他同志转变思想改变作风，共同推进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展开新局。</p> <p>2.坚持严管厚爱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干部的教育管理，领导班子发挥带头示范作用，对不干事的干部要不怕得罪人，敢于点名批评，并督促及时改正，对屡教不改的要依照有关规定采取措施。</p>	<p>第1项措施：2022年4月20日前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并长期坚持。</p> <p>第2项措施：立行立改，并长期坚持。</p>	<p>第1项： 4月15日，潮州市医疗保障局机关党支部召开“干部思想作风转变”专题组织生活会。党支部书记通报《干部思想作风“八种表现”突出问题案例汇编》的有关精神，用身边人身边事开展警示教育，拧紧队伍思想“总开关”。随后，全体党员分为两个党小组，全面对照“八种表现”及典型案例，充分运用谈心谈话、征求意见等工作成果，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促进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达到增强党性、增进团结的目的。</p> <p>第2项： 通过专题组织生活会、座谈会等形式不定期开展层级谈心谈话，强化对机关干部的思想动态管理。</p>	